

2.1 “报价文件”封面

平阳县协同大道(104国道九凰山隧道至鸽
巢路段拓宽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PYCG230808073

供应商名称（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钱池进

钱池进

日期：2023年9月14日

开标前不得启封

2.2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PYCG230808073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平阳县协同大道(104国道九凰山隧道至鸽巢路段拓宽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小写： 868000 大写： 捌拾陆万捌仟元整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

1、▲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项目投标总价，包括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费用。

2、▲本项目最高限价 322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标。

3、▲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钱池进

日期：2023年9月14日

2.4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 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我公司不属于中小企业，因此不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

- 1) 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 2) 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的行业类别由评审专家结合投标人出具的证明材料认定；经认定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 3) 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企业类型时，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

4) 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代理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5) 注：小型、微型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a) 《中小企业声明函》；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因此不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公司为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因此不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